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市、区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指示，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指导、搞好辖区内居委会的工作，支持、帮助居民委员会加强思想、组织、制度建设向上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居民的意见、建议和要求。

(3) 抓好社区文化建设，开展文明街道、文明单位，文明小区建设活动，组织居民开展经常性的文化、娱乐、体育活动。

(4) 负责街道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工作，加强对违法青少年的帮教转化，保护老人、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5)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殡葬改革、残疾人就业等工作；积极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和社区教育工作。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常住和流动人口的管理及计划生育工作，完成区下达的各项计划生育指标任务。

(7) 协助武装部门做好辖区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8) 负责在辖区开展普法教育工作，做好民事调解，开展法律咨询、服务等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搞好辖区内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9) 负责本辖区的城市管理工作，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绿化、美化、净化城市环境，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工作。

(10) 负责本辖区的综合执法工作，维护辖区的良好秩序。

(11) 负责研究辖区经济发展的规划，协助有关部门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12)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的三防、抢险救灾、安全生产检查、居民迁移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行政机构设置

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关，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核定行政编制10名，所需编制从区编制机动账划拨。核定内设机构1个：综合和党建办公室。核定党工委书记（正科级）1名，主任兼副书记（正科级）1名，副主任兼政法委员（副科级）1名，副主任兼人民武装部部长（副科级）1名。

事业机构设置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下设3个事业单位，机构性质均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形式均为财政全额预算拨款，具体设置如下：

(1) 成立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加挂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

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核定事业编制7名，所需编制从区编制机动账划拨。核定主任兼站长1职(正科级)、副主任兼副站长2职(副科级)。

(2) 成立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加挂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网格化服务中心牌子。

机构规格为副科级，核定事业编制5名，所需编制从区编制机动账

划拨，核定主任兼中心主任1职(副科级)。

(3) 成立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加挂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牌子。

机构规格为副科级，核定事业编制5名，所需编制从区编制机动账划拨，核定主任兼所长1职(副科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部门编制总数为27个，其中：行政编制10个，事业编制17个。实有人员34人，其中：在职人员26人，离退休人员6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4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4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9.0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206.4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9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9.07	本年支出合计	279.0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79.07	支出总计	279.07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79.07	279.07	279.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	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279.07	279.07	279.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01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279.07	279.07	279.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79.07	279.0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37.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6	37.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4	11.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45	206.45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6.45	206.45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6.45	206.4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0	20.9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9.07	一、本年支出	279.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9.0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206.45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9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79.07	支出总计	279.0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07	279.07	268.19	10.8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6	37.96	37.9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6	37.96	37.9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4	11.74	11.7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2	26.22	26.2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6	13.76	13.7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6	13.76	13.7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6	13.76	13.76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6.45	206.45	195.57	10.88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6.45	206.45	195.57	10.88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6.45	206.45	195.57	10.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0	20.90	20.9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0	20.90	20.9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0	20.90	20.9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07	268.19	10.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35	256.3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9.90	89.9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89.90	89.9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8.99	68.99	0.00
3010201	津补贴	65.64	65.64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35	3.35	0.00
30103	奖金	36.63	36.63	0.00
3010301	奖金	36.63	36.6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2	26.2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7	13.2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3.07	13.0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0	0.2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44	0.4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0	20.9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8	0.00	10.88
30208	取暖费	5.60	0.00	5.6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5.60	0.00	5.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8	0.00	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4	11.84	0.00
30302	退休费	11.74	11.74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0.57	10.5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17	1.1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5	0.05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58.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36.6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9.9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20.9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退休费	10	退休费	11.7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离退休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5.6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其他交通补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5.2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市、区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指示，服务居民。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2023年永安街道工作任务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市、区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指示，指导、搞好辖区内居委会的工作，抓好社区文化建设，街道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工作，辖区的城市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反向	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收入总预算279.0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495.21万元，下降63.96%，主要原因是：外聘人员减少。支出总预算279.07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495.21万元，下降63.96%，主要原因是外聘人员减少。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279.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9.07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支出预算279.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07万元，占10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79.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9.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9.07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7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06.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95.21万元，下降63.96%，主要原因是外聘人员减少。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9.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07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1.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2万元，增长1.0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普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6.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41万元，增长20.22%，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养老基数上调。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13.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5万元，增长34.77%，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医保基数上调。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206.4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20.13万元，下降71.59%，主要原因是外聘人员减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7万元，增长33.72%，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9.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8.19万元，公用经费10.88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8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78万元，增长22.95%，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68.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89万元，增长14.79%，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36.6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78万元，增长237.6%，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26.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41万元，增长20.22%，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3.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2万元，增长33.37%，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医保基数上调。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8万元，增长69.23%，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7万元，增长33.72%，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增加。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5.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01万元，下降34.96%，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含补缴

部分。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5.28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1.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2万元，增长1.0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普调。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三公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三公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三公经费。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固定资产金额183.34万元，其中：房屋106.47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279.07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前进区永安街道办事处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市、区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指示，服务社区居民，指导、搞好辖区内居委会的工作，抓好社区文化建设，做好街道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殡葬改革、残疾人就业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常住和流动人口的管理及计划生育工作，协助武装部门做好辖区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在辖区开展普法教育工作，做好辖区的城市管理工作，做好辖区的综合执法工作，研究辖区经济发展的规划，协助有关部门抓好安全生产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的三防、抢险救灾、安全生产检查、居民迁移等工作等12项重点工作。主

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足额保障率达到正向100%目标值，质量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大于等于100%目标值，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等于100%目标值，效益指标中经济效益指标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小于等于5%，满意度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100%目标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